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 的进展公告

公司副总经理郑涛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郑涛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告知函》，获悉郑涛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但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及相关股份变动情况

1、减持计划预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持有本公司股份144,000股（占本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0.10%）的高级管理人员郑涛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6,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0.018%）。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非公开发行股票等股本变动事项，将对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2、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98,971,1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49971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18,353,883 股。上述权益分派方案除权除息日为 2021 年 3 月 30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公告《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根据上述权益分配方案，郑涛先生所持有的股份及减持的股份数量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进行相应调整，减持比例不变。

二、股东减持股份的情况

1、自减持预披露公告日至本公告日，郑涛先生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已过半，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减持股东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注2}	减持 比例 ^{注1}
郑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21 年 5 月 24 日	8.28	13,800	0.0043%

注 1：减持比例为减持股数占公司最新总股本 318,393,413 股的比例，合计数与各分项之和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注 2：减持股票来源为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且已解除限售的股票。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注2}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注3}
郑涛	无限售条件股份	36,000	0.0181%	43,800	0.01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注1}	108,000	0.0543%	172,800	0.0543%
	合计	144,000	0.0724%	216,600	0.0680%

注 1：上表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注 2：此项根据 2021 年 3 月 4 日总股本 198,967,534 股计算。

注 3：此项根据 2021 年 6 月 28 日总股本 318,393,413 股计算。

三、其他相关说明

1、郑涛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的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郑涛先生在任职期间严格遵守上述规定，未出现违反上述规定买卖股票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日，郑涛先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但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成，公司将持续关注郑涛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郑涛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郑涛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